

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惠州市宝华联贸易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经营安全现状评价		
现场勘查人员	蒋永生、黄铁丞	报告提交时间	2025年9月18日
现场勘查主要任务	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，并以文字、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、总平布置、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		
项目组长	蒋永生	项目组成员	劳业来、林文海、范长德、黄铁丞
报告编制人	蒋永生、黄铁丞	报告审核人	赵飞云
技术负责人	罗伟雄	过程控制负责人	罗欣然

项目简介

(1) 项目情况

惠州市宝华联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该公司”）成立于2006年04月18日，法定代表人黄兆军，注册资本200万元，营业场所位于惠城区龙丰共联村黄洞组黄洞坳B区。

该公司现有员工20人，其中专职安全管理人员1人，特种作业（低压电工）1人，危险化学品从业人员1人。

该公司于2024年11月11日（变更企业法人）取得惠城区应急管理局换发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》，经营方式：带有储存设施经营和贸易经营，许可范围：带储存经营硫酸（含量≤98%）、盐酸（含量≤36%）、氨溶液（含量>10%）、氢氧化钠等共4个品种。贸易经营：过氧化氢溶液（含量<50%）、硝酸（含量≤68%）、高锰酸钾、氯酸钠、重铬酸钠、过二硫酸铵、过硫酸钠、氟化铵、甲酸、正磷酸、乙酸（含量>80%）、氢氧化钾、硫化钠、氟化氢铵、甲醛溶液、次氯酸钠溶液（含有效氯>5%）、氢氟酸（含量<50%）、甲醇、乙醇[无水]、氢氧化钠溶液[含量≥30%]、硫酸镍、偏硅酸钠、三氯化铁、亚硝酸钠、氢氧化钡、氯化锌、亚硫酸氢钠、三氯化铝[无水]、三氯化铝溶液、次氯酸钙、氯化钡、氯化铜、硼酸、硫脲、氨基磺酸、氟化钠、二氯甲烷、二甲氧基甲烷、一氯二氟甲烷、酚醛防腐漆、酚醛漆稀释剂等共41个品种。有效期至2025年10月7日。该公司核发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》至今经营方式、经营场所、周边环境、储存设施均未发生变化，只有主要负责人发生变化。随市场需求变化，因配套已有客户，拟申请增加15个贸易经营品种：硫磺、水合肼[含肼≤64%]、硝酸钾、马来酸酐、氨、重铬酸钾、二异丙胺、亚硫酸氢铵、亚硫酸氢钠、硝酸铁、甲苯、二氧化氯、三氧化铬[无水]、过二硫酸钾、丙酮。增加后总经营品种共60种（带储存设施经营品种共4个品种，贸易经营品种共56个品种）。

该公司储存场所位于惠州市龙丰办事处共联村黄洞组黄洞坳B区，主要从事酸性、碱性腐蚀品的储存经营活动，该库区共三家贸易公司（惠州市广汇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汇公司”）、惠州市伟丰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伟丰公司”）及该公司）在同一库区内的不同片区。该库区西面为一村道，路的另一面为山地，东面山坡，北面为库区外办公宿舍、沙石场堆场，南面为库区外普通仓库及惠州市金利丰贸易有限公司经营储存场所。

(2) 项目评价结论

惠州市宝华联贸易有限公司的安全现状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八十八号修改）、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45号）、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，2015年5月27日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9号修改）、《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安全技术基本要求》（GB18265-2019）等法律、法规和标准规范的要求，满足申请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条件。

惠州市宝华联贸易有限公司现场勘察影像：（现场勘察时间：2025年7月10日）

